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恢复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毛铁军等8名深 圳市新浦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浦自动化")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 合计持有的新浦自动化 86.87%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 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由于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有效期至2022年7月31日止,为 保持审核期间财务数据的有效性,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 申请中止审核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上海证券交 易所申请中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审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9) .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完成了本次交易的加期审计及申请文件的更新工作,并协 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交所申请恢复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审核,已于 2022年9月30日收到上交所同意恢复本次交易审核的通知。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 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 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日